

附表六

第 屆臺北市輻射災害防救災教育績優獎
候選人推(自)薦理由暨事蹟說明

候選人姓名		服務單位	

註：1.本表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填寫，包含佐證資料請以 15 頁為限。

2.推薦理由暨事蹟說明宜以質化或量化指標表示。